

教育教学督导评价标准

1、考核结果为优、良、差三类，其中校服、环境、出勤三项优、良、差对应的分值为5、3、1，学风对应的分值为10、6、2。

2、评价标准

①**校服**：全部着校服为优；1—2人没着为良；2人以上没着为差。

②**环境**：地面干净，桌椅、书本、学具等摆放有序，墙面无涂鸦为优；有少量垃圾，桌椅、书本、学具等摆放较为凌乱为良；垃圾较多，摆放无序为差。

③**出勤**：全勤为优；1—2人为良；3人以上为差。要求所有任课教师每节课必须清点人数，在教室里上课的必须将应到、实到人数写在黑板的右上角。实训课、体育课、多媒体教室上课的由班长口头报告。

④**学风**：以学生参与率为标准。3人以下不参与为优；4—6人为良；6人以上为差。